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新星市生态环境局

十三师环审表〔2026〕21号

关于新疆赛米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万吨型炭加工生产建设项目（重大变动）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疆赛米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赛米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型炭加工生产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新星经济技术开发区二道湖工业园区，占地面积33648平方米，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93°34'30.649"，北纬42°41'51.599"。项目性质为新建（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分两期实施，每期新建生产车间1座，单车间配套棒型炭、心型球炭生产线各1条，两期共设生产线4条；每车间配备0.5t/h生物质热风炉2台、一备一用，两期合计热风炉4台；一期同步配套建设库房1座。项目两期全部建成后，年产型炭30万吨。总投资3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56万元，占总投资的18.7%。

项目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要求，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本批复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综合考虑，项目建设和运营造成的不良环境影响可得到

减缓和控制，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

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落实建设单位内部的环境管理机构和人员配置，严格按照报告表有关要求落实相关措施，防止施工废水、扬尘、噪声污染，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

（二）运营期

1.严格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1）有组织废气：项目运输、储存、筛分、粉碎及配料搅拌工序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1-2024）表 1 排放限值。生物质热风炉废气通过低氮燃烧器+高温布袋除尘器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1-2024）表 1 排放限值。

（2）无组织废气

车间、输送带全封闭，厂房内安装喷淋设施，出入车辆冲洗，地面做好水泥硬化措施。采取以上措施后，厂区无组织粉尘排放满足《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1-2024）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2.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

3.严格落实声环境保护措施

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暂存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管理。

（2）一般固体废物：除尘器收集粉尘、不合格产品全部回用于生产；废布袋由设备厂家回收更换。

5.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落实各项应急环境管理措施以及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风险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6.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的要求，将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重点防渗区为危废暂存间和化粪池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为综合业务用房、宿舍食堂和消防水池，简单防渗区为车间、堆场和厂区道路，根据不同的防渗区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

三、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氮氧化物 0.22 吨每年。

四、第十三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开展环保“三同时”监督检查，新星经开区管委会生态环境局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登记表。项目建成后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如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环评文件须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重新审批。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满 5 年，工程方决定开工建设，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妥善保管本批复及报告表。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新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生态环境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六、师环审〔2020〕13 号作废。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7 月 14 日

抄送：新星经开区管委会生态环境局，乌鲁木齐天启环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责任公司